中華郵政掛號立劵按照總包寄遞之報紙

中華民國十八年八月十日 星期六

第貳叁玖號

國民政府公報

中華民國十八年拾月拾六日收到

[illegible]第一女子師範
圖書館

國民政府文官處印鑄局印行

總理遺像

革命尚未成功

同志仍須努力

總理遺囑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積四十年之經驗，深知欲達到此目的，必須喚起民衆，及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

現在革命尚未成功，凡我同志，務須依照余所著：建國方略，建國大綱，三民主義，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繼續努力，以求貫澈！最近主張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條約，尤須於最短期間，促其實現！是所至囑！

目錄

令

國民政府令（任免文武職官令五件）

訓令

第六九七號 令各機關（分飭不得任用康洪章等由）

指令

第一五七三號 令行政院（呈據內政部呈請照例給予北平公安局故巡長德浚遺族卹金照准由）

第一五七四號 令行政院（呈據軍政部呈為傷員金修隆傷發身故擬照少尉戰時因公殞命例給卹准如所擬辦理由）

第一五七五號 令行政院（呈據軍政部呈請照例給予故員余煥南卹金照准由）

第一五七六號 令行政院（呈據軍政部呈請照例給予陣亡排長石思源卹金照准由）

第一五七七號 令行政院（呈復奉令籌備蒙藏會議經交蒙藏委員會呈擬派員分往兩地宣傳接洽准予備案由）

第一五七八號 令安徽省政府（呈據該省政府委員兼建設廳廳長李範一呈請緩期赴京接受任命照准由）

第一五七九號 令行政院（呈據軍政部呈為查明葉少華即葉世章實無通敵情事應依法發還所封財產應准備案由）

第一五八〇號 令孫委員科（呈據國都建設技術專員辦事處呈荐任命唐寶桐為土木工程師已明令照准任命由）

令

國民政府令　十八年八月九日

國軍編遣委員會委員長蔣中正呈・據該會遣置部主任李鳴鐘呈請任命馬紹先為國軍編遣委員會遣置部總務科中校科員・袁蔭棠為國軍編遣委員會遣置部總務科中校副官・張伯駒為國軍編遣委員會遣置部總務科中校祕書・張子鈐為國軍編遣委員會遣置部總務科少校科員・李冠洲為國軍編遣委員會遣置部總務科少校會計・王權為國軍編遣委員會遣置部安置處調查科中校科員・部銘為國軍編遣委員會遣置部安置處調查科少校科員・孫福麟為國軍編遣委員會遣置部安置處籌置科中校科員・姚元昶石仁麟為國軍編遣委員會遣置部安置處籌置科少校科員・彭國孝為國軍編遣委員會遣置部分遣處管理科中校科員・郭錫一陳師尚萬鍾為國軍編遣委員會遣置部分遣處管理科少校科員・樊應龍為國軍編遣委員會遣置部分遣處運輸科中校科員・李伯壎方勁益楊赫坤為國軍編遣委員會遣置部分遣處運輸科少校科員・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院長譚延闓呈・據江蘇省政府主席鈕永建呈請任命陳復署江蘇省會公安局局長・應照准・此令・

國民政府代參軍長賀耀組呈・據本府警衛團團長俞濟時呈稱・該團少校軍需主任楊夢麟另有調用・請免本職・應照准・此令・

國民政府代參軍長賀耀組呈・據本府警衛團團長俞濟時呈請任命駱企青為國民政府警衛團少校軍需主任・應照准・此令・

國民政府委員孫科呈・據國都設計技術專員辦事處處長林逸民呈請任命唐寶桐為國都設計技術專員辦事處土木工程師・應照准・此令・

訓令

國民政府訓令　第六九七號　十八年八月九日

令各機關(除行政院所屬各機關)

為令遵事・案據行政院呈稱・案查前奉鈞府交辦三藩市總支部以孟壽椿等在美組織新中國黨・詆毀總理・破壞本黨・請懲辦撤差一案到院・當以案內孟壽椿一員・業經另案免職・朱伯然一員・據稱現任廣東交涉署科長兼別項要職・擬即由院分令外交部及廣東省政府查明・立予撤差・以示懲處・其康洪章李伯賢唐崇慈康紀鴻等・現在是否在政府機關任事・原呈未經敘明・無從判斷・並擬由院通令各部會省市・加以注意・不得任用・以示懲儆・經具文呈請鈞府核示・旋奉指令內開・呈悉・准如所擬辦理・並已函達中央黨部查照矣・此令等因・業經本院分別令行外交部廣東省政府及各部會省市遵照在案・查該康洪章等・既均反動有據・凡政府各機關・自應一體加以注意・不得任用・其不屬本院範圍之各機關・擬請由鈞府併予令飭遵照・以示周密・是否有當・理合具文呈請鈞府鑒核施行・指令祇遵等情・據此・應准照辦・除指令並分行外・合亟令仰該院部會處即便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

指令

國民政府指令　第一五七三號　十八年八月八日

令行政院

呈據內政部呈報北平公安局巡長德滲積勞病故擬照官吏卹金條例給予遺族卹金據情轉請核示由

呈暨附件均悉・應予照准・仰卽轉飭知照・附件存・此令・

國民政府指令　第一五七四號　十八年八月八日

令行政院

呈據軍政部呈蘇州殘廢軍人敎養院住院傷員金修隆傷發身故擬照少尉戰時因公殞命例給卹轉請核准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仰卽轉飭知照・此令・

國民政府指令　第一五七五號　十八年八月八日

令行政院

呈據軍政部呈爲余煥南在漢捕匪殞命擬照准尉平時因公殞命例給卹轉請核示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仰卽轉飭知照・此令・

國民政府指令　第一五七六號　十八年八月八日

令行政院

呈據軍政部呈稱前第一師排長石巴[illegible]於民國十六年三月陣亡銅關嶺擬照少尉陣亡例給卹轉呈核准祇遵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仰卽轉飭知照・此令・

國民政府指令　第一五七七號　十八年八月八日

令行政院

呈爲奉令籌備蒙藏會議一案經交蒙藏委員會呈擬選派蒙藏兩處職員分往蒙藏兩地宣傳接洽請備案由

呈悉・准予備案・此令・

國民政府指令　第一五七八號　十八年八月九日

令安徽省政府

呈爲該省府委員兼建設廳長李範一呈請准予緩期赴京補受任命等情轉請核示祇遵由

呈悉・准如所請辦理・仰卽轉行知照・此令・

國民政府指令　第一五七九號　十八年八月九日

令行政院

呈據軍政部呈稱葉少華逆產一案經飭查明確葉少華卽葉世章實無通敵情事所封財產自應依法發還請鑒核備案由

呈悉・應准備案・此令・

國民政府指令　第一五八〇號　十八年八月九日

令孫委員科

呈據國都建設技術專員辦事處呈薦任命唐寶桐爲土木工程師賫呈履歷乞核示由

呈悉・唐寶桐一員・已有明令照准任命矣・仰卽知照・此令・履歷存・

本報代售處

▲上海

文明書局

▲南京

商務印書館

中華書局

世界書局

中山書局

中央書局

中國書局

南洋書局

天一書局

國民政府公報定價表

期限	價目	郵費
零售	每冊三分	國內郵費在內國外及郵特區加費二分
定半年	三元六角	國內郵費在內國外及郵特區加費二元五角
定一年	七元二角	國內郵費在內國外及郵特區加費五元正

本公報凡星期日或紀念日及一切例假皆照例停刊

廣告刊例

頁數	價目
一頁	每號八元
半頁	每號四元
四分之一	每號二元

刊五號每號按照八折計算刊十號每號按照七折計算長期另議

公報發行所 國府印鑄局內
公報發行分所 南京沐府西門五號